



安全理事会

第六十年

临时逐字记录

第五一七三次会议

2005年5月4日星期三下午3时举行

纽约

主席：洛伊女士 (丹麦)

成员：	阿尔及利亚	巴利先生
	阿根廷	达洛托先生
	贝宁	津苏先生
	巴西	达丰托拉先生
	中国	王光亚先生
	法国	杜克洛先生
	希腊	帕帕佐普洛卢夫人
	日本	北冈先生
	菲律宾	梅尔卡多先生
	罗马尼亚	杜米特鲁先生
	俄罗斯联邦	杰尼索夫先生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汤姆森先生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马农吉先生
	美利坚合众国	霍利迪先生

议程项目

科特迪瓦局势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科特迪瓦行动的第四次进度报告 (S/2005/186)

2005年4月25日南非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S/2005/270)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定本将刊印在《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
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 (C-154A)。



下午 3 时 15 分开会

向卸任主席致谢

主席（以英语发言）：由于这是安全理事会 5 月份的第一次会议，我谨借此机会代表安理会赞扬中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王光亚先生阁下在 2005 年 4 月份担任主席期间所做的工作。我相信，我是代表安理会全体成员对王大使上个月主持安理会工作的娴熟外交才干表示深切谢意的。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科特迪瓦局势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科特迪瓦行动的第四次进度报告（S/2005/186）

2005 年 4 月 25 日南非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05/270）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谨通知安理会，我收到了科特迪瓦代表的来信，他在信中要求邀请他参加关于安理会议程上项目的审议。按照惯例，并征得安理会同意，我提议根据《宪章》有关条款和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37 条邀请该代表参加审议，但无表决权。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应主席邀请，詹戈内-比先生（科特迪瓦）在安理会议席就座。

主席（以英语发言）：安全理事会现在开始审议其议程上的项目。安理会是根据其先前磋商中达成的谅解开会的。

安理会成员面前有文件 S/2005/186，其中载有秘书长关于联合国科特迪瓦行动的第四次进度报告。安理会成员们面前还有文件 S/2005/282，其中载有安理会先前磋商中拟定的一项决议草案。

我谨提请成员们注意文件 S/2005/270，其中载有 2005 年 4 月 25 日南非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一封信。

我的理解是，安理会已准备对其面前的决议草案进行表决。除非有人反对，否则我现在就将决议草案付诸表决。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进行了举手表决。

赞成：

阿尔及利亚、阿根廷、贝宁、巴西、中国、丹麦、法国、希腊、日本、菲律宾、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

主席（以英语发言）：有 15 票赞成。决议草案获得一致通过，成为第 1600 (2005) 号决议。

安全理事会就此结束现阶段对其议程项目的审议。安理会将继续处理此案。

下午 3 时 20 分散会